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与政府和法院并称一府两院，均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其负责并报告工作。检察院通过履行侦查、批准逮捕、审查起诉、支持公诉等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具体职权包括如下七个方面：

一是对于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是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三是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是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是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六是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七是对于履职过程中发现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在没有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或者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不提起

诉讼的情况下,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下设五个处室, 分别是: 刑事检察部、民事行政检察部、检察监督管理部、政治部、检务保障部。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编制数 38, 实有人数 62 人, 其中: 在职 39 人, 减少 3 人; 退休 23 人, 增加 1 人; 离休 0 人, 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34.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34.8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7.85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934.8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934.83	支 出 合 计	934.8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单位 上年结 余（不 包括国 库集中 支付额 度结余）
类	款	项										
204	04	01	行政运行	707.85	707.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03	77.0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1	28.0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89	0.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77	52.7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6	22.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合计	934.83	934.83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4	01	行政运行	707.85	707.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03	77.0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1	28.0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89	0.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77	52.7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6	22.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合计	934.83	934.8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934.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34.8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7.85	707.8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3	10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3	74.8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46.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934.83	支 出 总 计	934.83	934.8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4	01	行政运行	707.85	707.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77.03	77.0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8.01	28.0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89	0.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77	52.7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6	22.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合计	934.83	934.8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8.8	748.8	
301	01	基本工资	191.36	191.36	
301	02	津贴补贴	237.19	237.19	
301	03	奖金	14.5	1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03	77.0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01	28.0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9	52.3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06	22.0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4	1.1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90	7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		182
302	01	办公费	45		45
302	06	电费	6		6
302	07	邮电费	10		10
302	12	差旅费	15		15
302	13	培训费	10		1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1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03	4.03	
303	02	退休费	2.57	2.57	
303	05	生活补助	0.89	0.89	
303	09	奖励金	0.57	0.57	
		合计	934.83	752.83	182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6	0	16	0	16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0 年无此项支出预算，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34.8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 934.8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8.43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支出预算 934.83 元，其中：基本支出 934.8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8.43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

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34.8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707.8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191.36 万元、津贴补贴 237.19 万元、奖金 14.5 万元、绩效工资 7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万元、退休费 3.14 万元、办公费 45 万元、电费 6 万元、邮电费 10 万元、差旅费 15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万元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0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8.01 万元、死亡抚恤支出 0.89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 74.8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7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06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46.22 万元。

五、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34.8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43 万元，增长 0.91 %。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707.85 万元，占 75.7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5.93 万元，占 11.33%。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74.83 万元，占 8.01%。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6.22 万元，占 4.9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707.8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9.22 万元，下降 2.6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77.0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62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做下降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8.0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8.0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0 年预算数为 0.8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享受死亡抚恤金人数无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2.7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32 万元，增长 6.71%，主要原因是：行政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2.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 年预算数为 46.2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6.23 万元，下降 25.9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整体下调。

六、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34.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没有使用项目支出拨款安排的支出，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无增减；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下降 7.1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 1、房屋 5000 平方米，价值 302 万元。
- 2、车辆 8 辆，价值 138.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84.4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价值 54.53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 3、办公家具价值 55.63 万元。
- 4、其他资产价值 349.0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XXXXX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本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本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州奇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 7 月 20 日